

广东天龙油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总裁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天龙油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5月24日接到总裁程宇先生的辞呈，程宇先生因个人及集团工作安排需要辞去公司总裁的职务，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辞呈自2016年5月25日起生效。程宇先生辞任公司总裁后仍任全资子公司北京煜唐联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煜唐联创”）总经理。

程宇先生现直接持有公司45,734,389股股份，所持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5.74%；另外，程宇先生与其配偶马晓霞女士共同出资设立的芜湖联企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5,716,799股股份，所持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97%。程宇先生于2015年4月27日曾作出以下关于股份限售的承诺：“一、本人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该等股份登记至本人名下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二、为保证业绩承诺股份补偿的可行性，本人承诺，本人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股份锁定期结束后分期解锁：煜唐联创2015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本人可解锁获得股份的20%；煜唐联创2016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本人可再解锁获得股份的20%；煜唐联创2017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本人可再解锁获得股份的40%；煜唐联创2018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本人可再解锁获得股份的20%。如煜唐联创任何一期未达到承诺业绩的，则本人当期解锁股份须扣除应补偿股份，即：解锁股份数=本人本次认购的全部股份数×当期可解锁比例—当期应补偿股份数。三、本次发行结束后，本人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锁定期的约定。”

公司及董事会对程宇先生对公司所做出的重大贡献致以诚挚的谢意！

特此公告。

广东天龙油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五日